联 合 国 A/CN.4/L.939

大 会

Distr.: Limited
10 July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国际法委员会
第七十一届会议
2019 年 4 月 29 日至 6 月 7 日和
7 月 8 日至 8 月 9 日，日内瓦

国家责任方面的国家继承

起草委员会迄今为止暂时通过的条款草案案文

第 1 条草案
范围

1. 本条款草案适用于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方面国家继承的效果。

2. 本条款草案在有关国家未商定任何不同解决办法的情况下适用。

第 2 条草案
用语

就本条款草案而言：

(a) “国家继承”指一国对领土的国际关系所负责任由另一国取代；

(b) “被继承国”指发生国家继承时被另一国取代的国家；

(c) “继承国”指发生国家继承时取代另一国的国家；

(d) “国家继承日期”指在国家继承所涉领土的国际关系责任方面被继承国由继承国取代的日期；

…

第 5 条草案
本条款草案所涵盖的国家继承情况

本条款草案只适用于依照国际法尤其是《联合国宪章》所体现的国际法原则而发生的国家继承的效果。

GE.19-11687 (C) 110719 120719
1911687

请回收